

为什么说一个律师就是一本书？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5/2021_2022__E4_B8_BA_E4_BB_80_E4_B9_88_E8_c122_485611.htm 为什么说一个律师就是一本书？读《曹星大律师和年轻人聊成才》常言道：“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然而，古往今来，尽管读书人甚众，但对读书最有研究的，恐怕谁也比不过林语堂先生。林语堂先生说：“今人读书，或为取资格，得学位，在男为娶美女，在女为嫁贤婿，或为做老爷，踢屁股；或为求爵禄，刮地皮；或为做走狗，拟宣言；或为写讣闻，做贺联？或为当文牒，抄账簿；或为做相士，占卜卦；或为做塾师，骗小孩……诸如此类，都是借读书之名，取利禄之实，皆非读书本旨。”在精妙而科学的分析和概括之后，林先生又对读书提出了高见。“今日所谈的是自由的看书读书：无论是在校、离校，做教员，做学生，做商人，做政客，闲时的读书。这种的读书，所以开茅塞，除鄙见，得新知，增学问，广识见，养性灵”。开茅塞也罢，除鄙视也好，得新知也行，增学问也可，广识见也是，养性灵也成，均为读书，均为自由而享受的读书，均为人生旅途中应该而且必须的读书。这位每日烟斗不离手的大作家实在不凡，不凡在于著作等身，不凡更在于70多年前说过的话就像跟今天的芸芸众生说的一样，既保鲜又实用，既振聋还发聩。什么是言犹在耳？这就是；什么叫至理名言？这正是。于是，在读过一本不凡的叫做《与梦想握手》的集子之后，我立即想到了林语堂先生那一段不凡的论述和归纳。因为这本书不同一般。不同一般的是，不仅仅在于本书中出现频率最高的一位律师的名字曹星

，更重要的是，在于它的主题内容、编排结构和作者、编者，尤其是序者。尽管本书中的文字也各具特色，标题也各有绝招，故事也各具风采，情节也各具魅力。曹星，一级律师，作曲家，指挥家，现为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杭州市音乐家协会名誉主席、星韵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可以说，说起曹星律师的名字，在杭州、在长江三角洲、在祖国的大江南北，闻所未闻者恐怕寥寥无几。前几年，我们读到了《曹星办案艺术及业务实录》一书，感觉在曹律师的执业生涯中，的确是实践中有艺术，艺术中见品位。今天，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新书《与梦想握手》（法律出版社出版）又哪些不一般呢？首先，内容不一般。这部副题为“曹星大律师和年轻人聊成才”的集子，以翔实而生动的资料介绍了老律师曹星在法律和音乐方面的成就，以及他在长期的执业生涯中凸现的人文关怀精神，同时披露了他关爱和帮助年轻人成长的感人故事。可以毫无夸张地说，这是一本男女老少均可阅读，特别是青年朋友掌握“做人、做事、做学问”之真谛的好书。作为新中国培养成长的第一代律师，曹星从曲折到光耀的律师生涯，极其鲜明地折射出新中国律师业由夭折到兴盛的发展历程，也非常真实而直白地折射出包括律师在内的这一代中国知识分子的沉浮轨迹。诚如本书主编唐实先生所言：“读了这本书，您也许会为中国的昨天扼腕叹息，更会对中国的今天倍感珍惜，对中国的明天充满信心。因为曹星大律师以及受他惠泽的年轻人的故事告诉我们，无视法律、践踏法律的岁月已经过去，政治文明、精神文明之歌在新世纪的祖国大地上正越唱越响！”其次，编排不一般。他是一位律师，却又担任过杭州音乐家协会主席（现为名誉主席）的美

职；他是一位音乐家，却又担当了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曾任杭州市律师协会会长）的重任。这就是曹星，一个被称为“艺术型律师”的前辈，一个在法律与旋律两个领域都达到了令人尊敬甚至仰慕之高度的老者。无怪乎，他常说：“法律与旋律都是人类所必需的。”于是，本书的编者大胆舍弃用千篇一律的案例故事、以千人一面的研究心得来谋篇布局的惯例及手法，而代之以音乐旋律构建本书篇章结构的新颖表现。于是，我们看到了这样的由法律和旋律整合而成的编排组合（全书共三部分）：第一部分是“命运交响曲曹星大律师传奇解读”。它着重介绍了曾获“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的曹星律师经受磨难逐步成长的艰苦历程，同时讲述了在我国律师制度夭折后的20多年中，曹星如何用智慧和毅力使自己由一位青年律师改行成为专职作曲家和指挥家的传奇经历；第二部分为“青春交响曲大律师助年轻人成才”。这一部分披露了在曹律师激励和指导下成才的部分优秀青年律师、音乐家、记者及大学生叙述的亲身感受。显然，这对青年读者如何面对现实、勇敢迈向成才之路具有特别的参考价值；第三部分叫“心灵奏鸣曲大律师献给年轻人的歌”。内容包括曹律师在一些大学和研讨会上的演讲及谈话，字里行间、言谈之间始终充溢着一位长辈对青年人的关爱和希望。尽管这是一部与曹星律师有关的书，但却没有曹星律师承办的一个案例，不见曹星律师撰写的一篇论文，更看不到曹星律师披露的一份辩词。因为所有这些内容，均已在他前几年出版的《曹星办案艺术及业务实录》一书中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展现和发挥。或许，这正是编者的独到之处，更是曹星律师做人做事的高超之处。再次，作者不一般。严格意义上说

，这不是一部跌宕起伏、悲怆激越的命运传奇，而是一种长辈与晚辈的平等对话和促膝谈心。这是两代人之间的交流，也是不同时代之间的交汇。有一句名言让我们耳熟能详，那就是“人的一生是漫长的，但重要的却只有几步，尤其是在他年轻的时候”。在青年时代饱经坎坷却又受人恩泽的曹律师，非常清楚青年朋友们需要什么、渴望什么。所以，他始终如一地以自己的热情、真心、经验乃至智慧关心年轻人、帮助年轻人、推崇年轻人。他曾经担任了十年的全国律协民事业务委员会主任的要职，对此，他发自内心地表示了自己的忧虑。2002年4月，在厦门召开的“中国民商法实务论坛暨全国律协民事业务委员会年会”上，他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从第二届委员会起至今，我当主任已经整整十年了，这既是件荣幸的事，但又是件糟糕的事，归根结底是糟糕的事！因为任何事业的发展，必须是后浪推前浪，凡是违反了 this 规律，事业就会停滞不前。”于是，他请求：“为了事业，就更迫切需要年轻人赶快来接我的班！”对于1996年出版的《曹星办案艺术及业务实录》，他作了一个很谦虚的自我评价：“我这个人和我这本书基本还可以，或者说比较好，但不是非常好，更不是最好的。”那么，“非常好的和最好的”在哪里呢？在一次大学演讲中，曹星律师答复说：“在你们年轻人中间，在未来。”于是，几年前，在星韵律师事务所，他激流勇退，毅然决然地将胡祥甫、沈田丰等年轻人推向了负责人的位置；去年，他又将吴清旺、任旭荣、斯伟江等年轻人推向了前台；今天，他又将这些“非常好的和最好的”年轻人推到了我们的面前。的确，我们注意到，本书的大多数文字出自于年轻人，出自于年轻人的亲身感受，出

自于年轻人亲身感受的真实流露。这些年轻人均不一般，这些年轻的作者均得到了曹律师的真经妙传和悉心指点，这些年轻的法律人和音乐人均已踏上了走向成功的成长之路。在这些佼佼者中，有勤学苦读的吴清旺、有睿智儒雅的斯伟江、有乐于助人的任旭荣、有娇小可人的席园春、有留英归来的崔海燕、有笔耕不辍的李冰冰，还有深悟“机遇加勤奋”乃“希望变现实”之绝招的李佳、有被曹律师“改写人生规划”的黎洁、有督导“导师戒烟成功”的有功之臣赵瑜、有通过律考后激动地与曹律师“热烈拥抱”的郝利，更有曾被曹律师“严厉批评”而恍然大悟的张昕叶、有在曹律师鼓励下“走过逆境和绝望”的李元媛、有因为曹律师的指点而“实现了3个梦想”的张斌、也有崭露头角的女歌手胡雁、渐入佳境的音乐人孙宇嵘……在这些青年才俊的笔下，我们看到，曹律师就是民主法制的强力推进者，就是善解人意的平等对话者，就是人生难题的热心指导者。也许，曹星的人格魅力就在于，尽管别人看来他是成就卓著的大人物，而他本人总希望和别人哪怕是涉世不深的年轻人成为平等的朋友。由散发着青春魅力谱成的青春旋律，永远是那么富有激情，令人激动，让人激扬。于是，在曹星律师的耳濡目染和言传身教下，年轻的星韵律师事务所已经成了司法部部级文明律师事务所，并即将迎来自己的第20个纪念日，星韵律师事务所的年轻人也已渐渐走出杭州、走进上海、走向北京，开设分所，打造品牌，并不断给法律谱上旋律，给旋律注入法律。此外，编者不一般。荣膺本书主编的是曾任上海人民出版社《青年一代》编辑部副主编、《浦东开发》杂志社总编的编辑人唐实。应该说，本书编排之新颖、主题之精炼、内容之

丰富、思想之深刻、结构之严谨、资料之翔实、图文之到位，其功劳和成绩，首先应归于这位很谦虚也很有经验的编辑家。是他，将纷繁复杂的初稿及有关资料整理得井井有条；是他，将“改头、换尾、减肥、补血”的编辑思路发挥得淋漓尽致；是他，将妙手轻轻一点就使这本书没有落入俗套而成为一个人的传记，一本专业技巧读物，一本包罗万象的文集，而使它成了一本反映不同时代律师、不同成才之路的知识性和趣味性较强的大众读物。为什么会来自上海的唐实先生担当本书主编之重任？唐实先生说出了心理话：“可以说，主要是缘于曹星律师浓浓的浦东情结。”的确，出生在江苏、成长在上海、发展在浙江的曹星律师，特别希望这条由法律和旋律交织而成的特殊纽带将新老两代人联系得更紧密，把我们的思想理念、社会实践与时代使命联系得更紧密……最后，序者不一般。为本书作序的是我国著名法学教育家、中国政法大学终身教授江平先生。自然，以江平教授的身份、学问、思想乃至国内外的声望和影响，为本书作序，是本书最大的不一般。江平教授这篇感情真挚、意味隽永的序，对曹星律师给予了极高的评价：“曹星先生是浙江的大律师、名律师，我为我们浙江的律师喝彩！”江平先生承认：“我认识的律师数量也不少，但音乐家干律师的只他一人。我本人也爱好音乐，欣赏古典音乐是减轻工作压力、培养高尚情操和感情的极好方式。”这位名扬中外的大学者始终相信，“一个音乐家出身的律师，必定会有很高的文化修养和人文关怀的精神，他确实是一位具有很高文化修养和人文关怀精神的律师”。他主张：“每一个律师都应具有这种素质和修养。”对于敢讲真话的律师，江平教授表示了崇高的

敬意：“张思之先生（中国律师杂志创始人、著名律师。笔者注）是我敬佩的这样的人中的一个，曹星先生也是。”这位一生在追求“讲真话”境界的老教授感慨言之：“我想，作为一个律师，敢于讲真话是不容易的；敢于在巨大压力下讲真话就更不容易了；敢于在杀头坐牢压力下讲真话那就极其不容易了；正是极其不容易，这种律师才可称为了不起的大律师。”有了高水平的序文、强有力的作者、极富可读性的内容、敢于大胆创新的结构编排，加上编辑人的妙笔神工，自然而然使本书打上了不一般的烙印。当然，我们也不能忘记为本书进行装帧设计的孙宇先生。他对法律人不一般的了解，使他对本书、对《中国律师》杂志社乃至对国内极具影响和价值的法律图书之装帧设计达到了不一般的水平和境界。从这些真正的不一般中，我们顿开茅塞，我们革除了无知的鄙视，我们获得了新知识，我们增长了见识，我们也增长了学问。或许，这正是读书的目的和境界。有一位名人说过：“读书是我的眼球在书本上行走，而远行则是用我的脚步在大地上行走。”林肯说：“如果你想当一个优秀律师的话，就应该找个地方细细地读书。”深谙读书真谛的曹星律师在一次演讲中对许多律师朋友的读书情况提出了疑问：“你有时间读书吗？你有坚持读书的兴趣吗？你感觉到书中有你所需要的东西吗？你把读书的受益和娱乐、应酬的受益做过比较吗？”就像本书中那位“16岁那年给曹叔叔写信”的徐澜记者“阶段感悟”一样：“交友就像看一本书，你总要挑一本最好看的书来看。”其实，我们每个律师何尝又不像一本书呢？从踏进律师这个行业那天起，我们每天就在以自己的一点一滴、一言一行、一案一讼、一笔一划书写着自己

的历史，刻画着自己的人生，实现着自己的梦想。现在，有的律师才刚刚铺开稿纸，有的律师已列出了目录，有的律师已开始进入角色，有的律师正渐入佳境，有的律师已写到高潮，有的律师则正准备结尾，有的律师则即将编辑出版……曹律师已经将他与年轻人联袂创作的人生大书、律师之书展现在我们面前。如果你想看看青年律师是怎么如何走向成才之路，如果你想听听曹律师如何跟你聊天，如果你想问问成才之路有无捷径，就请打开这本书，就请赶紧“与梦想握手”吧！当年，《曹星办案艺术及业务实录》正式出版时，他对编辑说：“我希望这本书给读书带去的是胡萝卜，一种很普通的蔬菜，能有一点有价值的元素我也就很安慰了。”今天，他告诉我们：“我现在的路，可以说比较平坦了，我希望我们这一行的所有人，都能在法制建设的路上少一点坎坷，多一点平坦。这是我个人主观上的愿望，客观上可能还做不到。中国的法制建设，是一条漫长的路。”有人常说：“法官老的好，律师少的俏。”这话是否完全科学暂且不论，我们就看看曹星这位老律师实实在在、一如既往地扶掖后进和主动让贤，谁能说老律师不“俏”呢？其实，像曹律师这样高风格、大气魄、长眼光的老律师才是真正的“俏”。“俏”得如此美丽炫目、如此灿烂辉煌的老律师还有不少，如北京的张思之、福建的张斌生、安徽的王工、黑龙江的伍增荣、广东的李维新等等。尽管如此，但他们还是“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我以为，这就是一种境界。读书是一种境界，而以自己的人生追求和信仰乃至实力写一本自己的书，应是一种更高境界。我们怎样读他人的书，我们又怎样写自己的书，应该是不难回答

的问题。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